

「繕寫本會核定之計畫名稱(務必與本會核定計畫名稱一致)」

成果報告書

【請以 A4 規格紙張，直式橫書，並附頁碼，雙面列印後於左側裝訂】

壹、前言：

貳、計畫目標：

參、計畫執行說明：

肆、執行成果：

(含資訊系統內容、操作說明、經費執行明細、執行成果推廣方式、瀏覽/使用/下載次數…等)

伍、結論與建議：

附件：

【核銷注意事項】

- 一、核銷資料及成果報告書內，所載之計畫名稱務必與本會核定計畫名稱一致。
 - 二、凡是「公司」開立之單據需為「發票」，不得以收據替代，以避免逃漏稅事情發生。
 - 三、凡給付**個人**，皆須填寫本範例「個人領據」，並說明工作事項、內容、時間與金額。立案團體格式請參考範例。
 - 四、核銷須檢附下列資料：
 1. **發票及匯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以供轉帳核對。
 2. **切結書**—以本會補助款支付**個人所得**者需檢附；若已檢附「所得稅扣繳憑單」及「扣繳補充保費保險費證明」者，得免檢附。
 3. **總支出明細表及獲補助經費項目**—請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
 4. **獲補助項目之原始支出憑證**—本會**不接受**「**與正本相符**」之影本；請將憑單黏貼妥，並完成各人員用印。
 5. **本會核定函影本**。
 6. **成果報告書**—請參考成果報告書範例。
- ※請將核銷資料及成果報告書逕寄「客家委員會 語發處收」。

切 結 書

本○○○公司受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請繕寫本會核定之計畫名稱」中涉及個人所得部分，將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及補充保費扣繳，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及個人補充保險費時一併申報扣繳；另經費核銷支用單據，將依相關規定辦理，並負妥善保管責任，以供未來客家委員會，因應審計機關要求調閱。

此 致
客家委員會

具結單位：○○○ 蓋章
負責人：○○○ 私章
會計：○○○ 私章
出納：○○○ 私章

(蓋公司章)

請務必蓋章

(請依據貴單位實際有的職稱自行修改，一定要有會計、承辦人及負責人的章，需不同的人擔任，若無出納可刪除或免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必填)

客家委員會補助「○○○公司」辦理「○○○」計畫總金額

支出明細表及補助經費項目

【以下各項數據及欄位內容均為範例，完成後本行文字及下方【】文字均請刪除】

客委會補助：新臺幣 200 萬元

自籌款：新臺幣 50 萬元

其他單位名稱及補助金額： 元

【下列表格內容均為參考案例，項目及內容說明請依貴單位編列之概算辦理】

編號	項目	內容說明	數量	單價	該項目總支出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備註
1	系統平台規劃設計	客語數位學習平台規劃設計	1	300,000	300,000	240,000	
2	系統平台製作	客語數位學習平台製作	1	500,000	500,000	400,000	
3	介面美化	客語數位學習平台介面美化	1	200,000	200,000	160,000	
4	數位課程研發	客語數位課程研發	1	500,000	500,000	400,000	
5	數位課程製作	客語數位課程製作	10	100,000	1,000,000	800,000	
合計					2,500,000	2,000,000	

負責人簽章：○○○

(私章)

(蓋公司章)

○○公司 支出憑證粘存單

憑證編號	預算科目	金(新臺幣)額						用途說明	
		百 萬	十 萬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1	系統平台規劃 設計	\$	2	4	0	0	0	0	辦理「 <u>○○○請繕寫本會核定 之計畫名稱</u> 」 <u>系統平台規劃設 計費</u> (請寫本會核定之補助項目)費用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出納			會計			負責人	
(請務必蓋章)	(請務必蓋章)	(請務必蓋章)			(請務必蓋 章)			(請務必蓋章)	

(請依據貴單位實際有的職稱自行修改，一定要有會計、承辦人及負責人的章，需不同的人擔任，若無出納可刪除或免章)

-----黏貼憑單-----

- ※ 發票為二聯式 須黏貼「收執聯」、三聯式則須黏貼「扣抵聯」與「收執聯」
- ※ 凡是「公司」開立之單據需為「發票」，不得以收據替代，以避免逃漏稅事情發生。

(個人領據)

茲 領 到

○○○○○公司發給「請繕寫本會核定之計畫名稱」計畫費，共計新臺幣_____（國字大寫）元整，涉及個人所得部分，將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及補充保費扣繳，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及個人補充保險費時一併申報扣繳。

此 據

具 領 人： (簽/私章)

身分證號碼：

戶 籍 地 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工作日期/時間： 年 月 日 共計_____小時

月 日 共計_____小時

每小時給付新臺幣_____元整

簡述工作項目/內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必填)

(立案團體領據)

茲 領 到

○○○○○公司發給「請繕寫本會核定之計畫名稱」計畫費，共計新臺幣_____（國字大寫）元整，涉及個人所得部分，將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及補充保費扣繳，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及個人補充保險費時一併申報扣繳。

此 據

具 領 團 體： (請繕寫立案團體名稱並請務必蓋關防及負責人章)

負責人：

會計：

出納：

(若貴單位有會計或出納請務必蓋章，若無可刪除或免章)

統一編號：

團體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簡述工作項目/內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必填)